### **福清市应急管理局2023年行政处罚公示（六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被处罚人 | 处罚种类 | 处罚事由 | 处罚依据 | 决定书文号 | 作出处罚机构 | 处罚日期 |
| 1 | 泉州市丰泽航鹰快运服务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| 罚款 | 对福清市“12.25”一般道路交通死亡事故负有责任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项、《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标准（2022年版）》第一部分综合类<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>相关规定实施标准（四十二）规定-1-(2)-第二阶次的规定 | (融)应急罚〔2023〕5号 | 福清市应急管理局 |  2023年8月18日 |
| 2 | 刘天红 | 罚款 | 对福清市“12.25”一般道路交通死亡事故负有管理责任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九十五条第一项的规定 | (融)应急罚〔2023〕6号 | 福清市应急管理局 |  2023年8月18日 |
| 3 | 福建金三洋控股有限公司 | 罚款 | 对福建金三洋控股有限公司“1·13”一般机械伤害死亡事故负有责任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项、《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（2022年版）》第一部分综合类<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>相关规定实施标准（四十二）-1-（2）-第一阶次规定 | (融)应急罚〔2023〕7号 | 福清市应急管理局 | 2023年8月2日 |
| 4 | 林修锵 | 罚款 | 对福建金三洋控股有限公司“1·13”一般机械伤害死亡事故负有责任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九十五条第一项规定 | (融)应急罚〔2023〕8号 | 福清市应急管理局 | 2023年8月2日 |
| 5 | 福建鑫陆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| 罚款 | 对福建鑫陆建设集团有限公司“4·4”一般高处坠落死亡事故负有责任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项、《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（2022年版）》第一部分综合类<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>相关规定实施标准（四十二）-1-（2）-第一阶次规定 | (融)应急罚〔2023〕20号 | 福清市应急管理局 | 2023年8月21日 |
| 6 | 谢兆锦 | 罚款 | 对福建鑫陆建设集团有限公司“4·4”一般高处坠落死亡事故负有责任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九十五条第一项规定 | (融)应急罚〔2023〕29号 | 福清市应急管理局 | 2023年8月21日 |
| 7 | 福建省睡美盛世家具有限公司 | 罚款 | 未采取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一百零二条规定、《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（2022年版）》第一部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相关规定裁量基准第（二十九）条-2-第二阶次规定 | (融)应急罚〔2023〕30号 | 福清市应急管理局 | 2023年8月25日 |
| 8 | 福清市海口镇强同装饰材料加工店 | 罚款 | 未采取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一百零二条规定、《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（2022年版）》第一部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相关规定裁量基准第（二十九）条-2-第二阶次规定 | (融)应急罚〔2023〕31号 | 福清市应急管理局 | 2023年9月8日 |
| 9 | 福清双胞胎饲料有限公司 | 罚款 | 未采取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一百零二条规定、《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（2022年版）》第一部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相关规定裁量基准第（二十九）条-2-第一阶次规定 | (融)应急罚〔2023〕32号 | 福清市应急管理局 | 2023年8月25日 |
| 10 | 福清市奥力亚新材料有限公司 | 罚款 | 未采取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一百零二条规定、《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（2022年版）》第一部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相关规定裁量基准第（二十九）条-2-第一阶次规定 | (融)应急罚〔2023〕33号 | 福清市应急管理局 | 2023年9月8日 |
| 11 | 谢平安 | 罚款 | 安全管理人员未履行规定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九十六条、《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（2022年版）》中“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相关规定裁量基准第（五）条第一阶次裁量幅度”的规定 | (融)应急罚〔2023〕34号 | 福清市应急管理局 | 2023年8月25日 |